

证券代码：430683

证券简称：新中德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武汉新中德塑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谢志航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95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.995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原监事吴春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谢志航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谢志航，男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4 年 08 月出生，大专学历。2009 年 10 月至今，任武汉新中德塑机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会主席的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监事会监事的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新中德塑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12月9日